

114 年度鹽港溪南興橋上游至新城橋護岸構造物維修改善工程

114.10.09 生態檢核民眾參與意見及回覆處理情形

團體代表	意見摘要	意見回覆
<p>新竹市竹塹社區大學(社團法人新竹市竹塹社教服務協會)鄧為兆理事長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同意生態團隊初擬之避生態保育原則，避免於晨昏施作。 2. 關於施工期間堆置工料或是廢料避免將整個路面占滿，減輕陸域動物跨越時受到的阻隔。 3. 這些生態保育措施務必要在施工階段納入考量並落實。 	<p>感謝理事長意見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遵照辦理，避免工程於晨昏施作。 2. 此項工程在後續規劃設計階段會編列清運路面刨除廢料之清運，確保廢料不會影響到生態環境。另外也會請工程單位注意避免過多的工料與廢料堆置影響環境。 3. 後續會再強化與工程單位的溝通，確保生態保育措施的落實。
<p>新竹縣寶山鄉寶斗村張錦城村長</p>	<p>過去進行路面工程時常看見廢料隨意丟棄，沒有妥善清運。另外要注意鋪設道路之瀝青不要污染到水域。</p>	<p>感謝村長意見，此項工程在後續規劃設計階段會編列清運路面刨除廢料之清運，確保廢料不會影響到生態環境。</p>